

一、傾城之笑

周芬伶

她真是一個愛笑的女孩。笑的時候，眼睛睜成上弦月，嘴巴彎成下弦月，臉龐則是一團滿月。常常因為笑得太激烈，從椅子上傾倒下地，還嫌笑氣不散，兩腳更要踢上幾番，總要好幾分鐘才完成一笑。

好長的一笑啊！看得人直要斷氣。怪不得她形容見我時：『嚇死我，從來沒見過這麼憂鬱的人，好像從古書裏走出來的怨婦。』愛笑的她，表情特別豐富，尤其喜歡模仿別人，學白光唱情歌，學周璇唱小調。光看她眉飛色動，小指勾來勾去，便要噴飯，她又愛學我憂鬱的表情，兩眉緊鎖，眼神飄忽，嘴巴往下撇，笑得我直叫『不行了』。

我從不知道在別人眼中是這樣不堪，這樣的人我也不喜歡啊，只好辯解：『我也常笑，也喜歡笑！』她說：『不！那不是真正的笑，只笑一半不算笑，這就是為什麼很少人笑起來是真正好看的。以前，我一笑，人家都說我眼睛斜嘴巴歪，笑得不好啦，好的笑容是需要練習的。』

說完，她又展開一個一百分的笑容。比起她的笑，的確很多人都不及格。

笑到一百分的確是個大成就。首先得有樂觀開朗的個性為基礎，細察她的個性，碰到挫折甚少發愁，依舊哼著歌開車四處兜風，生氣的時候，罵人是一長串成語『四字經』，才三分鐘弄得詞窮自己先笑了。還有幽默的天分，她的幽默哲學是：『多取笑自己，少取笑別人，最好笑的是看自己出糗，看別人一本正經。』的確，連自己都可笑，天下還有什麼不可笑？這是笑的第二境界。

笑的最高境界是心中存有美麗的永恆的笑容典範。她說她腦子裏存有兩種最美麗的笑容，一個是蒙娜麗莎的微笑；一個是電影『似曾相識』中女主角的驚笑。這兩種笑容不斷在她的腦海裏交替，時而微笑，時而驚笑，在笑裏與美麗永恆的心象相逢，不正是笑的至深至樂嗎？

太難了，我不認為自己能做到。一直到有一天我們到波士頓，我們脚步越來越慢越來越沉，這裏的人沒有一個在笑，在偉大的建築物面前，我們顯得太渺小了。

這時傳來一陣鴿子的笑聲，牠笑得好狂，『哇哈哈哈』，這笑聲太像人的笑聲，令我們驚慌失措。我們互看了一眼大笑起來，人不會笑，鴿子笑得倒像人，而且笑得那麼睥睨塵下，驚天震地！一笑傾人城這句話，這不是人發明的嗎？人類卻忘了如何笑了。

我們就在經典宏偉的建築上，練習鴿子的笑聲——哇哈哈哈哈，哇哈哈哈！我終於懂得如何笑了。

二、媽媽炒的酸鹹菜

琦君

小時候，每頓吃飯時，我一爬上凳子就夾一筷子的酸鹹菜，放在嘴裡嚼，胃口馬上大開啦。

媽媽炒的酸鹹菜，味道和別家的就是不一樣。因為她加了豆瓣、小蝦、糖、醋，再澆上麻油。我最愛吃裡面的小蝦。

外公說海蟄沒有眼睛，全靠成千上萬的小蝦，密密麻麻趴在他身上，替牠指路認方向，互相合作，多麼難得呀！媽媽聽了就不忍心吃小蝦，只給自己拌一碟素鹹菜。貪心的我，吃了她特地給我做的蝦炒鹹菜，還要搶她的素鹹菜吃。

外公總怨媽媽把我寵壞了，媽媽卻笑嘻嘻的說：「我小時候，您不也這樣寵我的嗎？」

外公摸著鬍子呵呵的笑了。我呢？更得其所哉的大吃特吃起來。

炒鹹菜是媽媽的拿手菜，但是醃鹹菜卻是長工伯伯每年年終辛苦的工作。媽媽把一株株曬乾的芥菜整理得乾乾淨淨，由長工放進大缸，加入大把大把的鹽，再跳進缸裡用雙腳使力的踩。

我在旁邊喊：「腳好髒啊！」

媽媽走過來，一把摑住我的嘴說：「不許亂講，這樣寶貝的菜，怎麼會髒？」

長工更得意的說：「我們種田人，一雙腳天天沖水，曬太陽，怎麼會髒？你這千金小姐，雙腳緊緊包在襪子裡不透氣，才髒呢。」

媽媽聽他們這樣說，趕緊走開了。因為她是一雙小腳放大的，聽了心裡好難過。我也很後悔，不應該引得長工伯伯說那樣的話，害媽媽不好意思。

好心的媽媽生怕長工不高興，又連忙對我說：「長工伯伯踩鹹菜，腳被鹽水泡得好痛，你不要在旁邊亂說話，要多體諒大人做事的辛苦。」我聽了，竟然忍不住哭起來了。

我儘管嫌鹹菜用腳踩得很髒，但是吃起來卻是那麼津津有味；因為媽媽的菜，調味實在高明。她平時很節儉，但是燒菜給大家吃，卻絕對不省油和作料。為了要大家吃得高興，她還說：「麻油是清腸胃的，酸鹹菜淋了香香的麻油，是『咬食』的。」

我最最喜歡聽她說「咬食」這兩個字，那意思是說「幫助消化」，把吃下的饭菜都咬得碎碎的。那是在山鄉的外婆說的土話。媽媽因為外婆過世的早，心中格外思念外婆，所以總喜歡做外婆教她的土菜，學外婆老人家愛說的土話。她滿腔的思親之情，豈是年幼的我所能領會的呢？

三、靜夜良伴

琦君

夜深倚枕閱讀，鼻子尖上忽覺癢酥酥的，垂下眼睛一看，原來是一隻比芝麻還細的小飛蟲，停在「山頂」上休息。這時，我只要伸出一個指頭一抹，牠就馬上粉身碎骨，成為一小點灰土，再用嘴一吹，它就化為烏有了。聽不到牠一聲悲慘的喊叫，看不到牠一絲痛苦的掙扎。在這微弱的小飛蟲之前，我真的是這般偉大，足以自豪嗎？但我心頭卻只有惶惑與悽然，想想自己這幾天裡，左腳輕微扭傷，舉步艱難，就感到十分的無依無助。日前切菜不慎傷了手指，血流如注，痛徹肺肝，心中驚恐萬狀。造物主賦予我們的生命是堅韌的，卻也是脆弱的。讓你在安全中享受生之喜悅，也讓你在危難中作痛苦的掙扎。你縱有無比的勇氣、智慧、毅力，可是在生死關頭，卻是一點不由得你自己作主。如今，我卻要去毀滅一個毫無敵意，也毫無抵抗力的小生命，我真為自己的殘忍感到羞恥呢。

我一直這麼想著，看小蟲慢慢地由鼻子尖爬到嘴唇邊，我輕輕把手背伸過去，牠絲毫不驚嚇，順理成章地爬上我的手背。我仔細地看牠。原來那麼細微的一粒小蟲，竟長得非常端正、秀氣。頭上兩根秋毫似的觸鬚，不時擺動著，小腳在交換搓動，薄得幾乎看不見的兩片翅膀微微張開又合攏，牠是在這一片廣闊的平原上無憂無慮地漫步呢。溫暖的燈光照著牠，在牠一定有如春陽普照吧。看牠這麼的自在快樂，懵然不知死亡可隨時來臨，我，怎忍心不給牠一分安全感呢？不，我並沒資格給牠安全感，如同我並沒資格奪取牠的生命一樣，牠原當有牠生存的權利的。好像是日本的一茶和尚的詩：「不要打牠，蒼蠅正在搓著牠的手、牠的腳呢！」生命是多麼美妙與莊嚴啊！

我呆呆地望著小蟲，牠不時飛起，又不時停下。停在我的手臂上、書上、搖動的筆桿上，透明的小翅膀有時抖動一下，是在伸懶腰吧，我不由得笑了。

我忽然覺得在這夜深人靜之時，自己與小飛蟲，形體上雖是一大一小，生存在同一時間與空間之中，呼吸著同一種空氣，在造物主眼中，都只是朝菌蟪蛄般的渺小。牠雖默然無聲，我們卻脈脈相對，但我似乎感覺得出來，牠把我當作朋友，或者當作是一座山也說不定。總之，牠是愜意極了。於是我傻傻地低聲對牠說：「我疲倦了，要關燈休息囉，明天再見。」牠也似傻傻地聽著。關燈以後，牠就沒再來驚擾我。……